

實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
成立之有限公司)

APPLIED (CHINA) LIMITED
實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將易名為**MACRO-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華聯國際
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聯合公佈
有關

華富嘉洛證券有限公司
代表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就實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將易名為**MACRO-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新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所有已發行股份及未行使認股權證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之股份及認股權證除外)
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結束

公眾持股量不足
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

董事及公司秘書變動
及
更改主要營業地點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之財務顧問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收購銷售股份及收購建議之經辦人兼安排人

**Deloitte & Touche
Corporate Finance Ltd**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收購建議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結束。截至
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限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為止，收購方已分別接獲有關股份收購建議項下合共292,361股股
份之有效接納及有關認股權證收購建議項下合共6,049,013份認股
權證之有效接納，分別相當於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25%及尚未行
使認股權證總數約5.26%。

緊接收購建議開始前，於完成日期二零零四年二月九日及於綜合
文件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收購方及
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861,887,9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公
司已發行股本約74.99%。於緊接收購建議開始前，收購方及與其
一致行動人士概無於任何認股權證中擁有權益，惟於有關時間，
實力國際(僅因Raymond Hung / Mimi Hung & Family Trust(董事
洪建生先生為全權信託受益人兼創辦人之全權信託)為實力國際
控股股東而被假定為收購方之一致行動人士)及其一致行動人
士合共持有59,202,503份認股權證除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星
期三下午四時正為止，經計及收購建議項下之有效接納，以及待向
收購方轉讓該等股份及認股權證完成後，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
人士將於合共862,180,281股股份及合共6,049,013份認股權證(並
無計及由實力國際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59,202,503份認股權證)
中擁有權益，相當於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5.02%及尚未行使認股權
證總數約5.26%。故此，於緊隨收購建議結束後，公眾股東將持有
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4.98%及公眾認股權證持有人將持有尚未行使
之認股權證總數約43.22%。發售期期間，收購方或其一致行動人
士概無在其他情況下根據收購建議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

由於接獲收購建議項下之有效接納，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未
能達到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之公眾持股量。收購方擬於公開市
場出售若干數目由其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之股份，以維持上市
規則第8.08條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然而，於本公佈日期，概
無就此落實任何安排。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本公佈日期至二
零零四年四月三日止一個月期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
條之公眾持股量規定。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作出公佈。

收購方、公司及新任董事已各自向聯交所承諾，將於收購建議結
束後一個月內採取適當行動，以確保公眾人士將持有不少於25%
之股份。

實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使認股權證總數約5.26%。除上述者外，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持有公司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或購股權。故此，於緊隨收購建議結束後，公眾股東將持有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4.98%及公眾認股權證持有人將持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總數約43.22%。

維持公司之上市地位

誠如綜合文件所述，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擬於收購建議結束後繼續維持公司之上市地位。

由於接獲收購建議項下之有效接納，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未能達到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之公眾持股量。收購方擬於公開市場出售若干數目由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之股份，以維持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然而，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就此落實任何安排。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本公佈日期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止一個月期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之公眾持股量規定。公司將於適當時就此另行作出公佈。

收購方、公司及新任董事已各自向聯交所承諾，將於收購建議結束後一個月內採取適當行動，以確保公眾人士將持有不少於25%之股份。緊隨根據股份收購建議轉讓股份及認股權證完成後，公司之持股量結構將會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收購方	862,180,281	75.02%
收購方之一致行動人士	0	0%
公眾人士	287,081,539	24.98%
總計	1,149,261,820	100%

於發售期直至本公佈日期，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概無買賣任何股份（就接納收購建議所交回之股份除外）。

待收購建議完成後，除收購方之權益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公司或集團旗下任何其他公司之任何類別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在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聯交所已表明（其中包括）聯交所相信出現造市或公眾人士所持股份不足以維持有秩序之市場，則會考慮酌情暫停股份之買賣，直至恢復足夠公眾持股量為止。

董事變動

根據綜合文件所載，除洪建生先生將留任董事會及將出任非執行董事外，洪王家琪女士、方進平先生、倫贊球先生及盧潤帶先生將於結束日期辭任董事會職務。

由結束日期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下午四時正起，洪王家琪女士及方進平先生已辭退執行董事職務，倫贊球先生及盧潤帶先生已辭退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而林志華先生已辭退公司秘書職務。董事會擬藉此機會對上述各董事及公司秘書於任期內對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傅軍先生、王曉鳴先生、吳向東先生、陳躍先生及張建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曹賜予先生及丁良輝先

實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生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洪建生先生改任為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此外，傅軍先生及王曉鳴先生已分別獲委任為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王燕華女士亦已獲委任為公司之公司秘書，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起生效。

更改主要營業地點

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起，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62號鵬利中心1503室。

承董事會命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傅軍

承董事會命
APPLIED (CHINA) LIMITED
實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將易名為**MACRO-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傅軍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

收購方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除有關集團之資料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與集團有關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與集團有關者除外)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與收購方有關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與收購方有關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與收購方有關者除外)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二零零四年三月四日刊登的內容。